

## 亿阳信通股份有限公司

###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0 年 11 月 16 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市海淀区杏石口路 99 号 B 座 2232 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64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47,750,238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39.2598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袁义祥先生主持，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以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9 人，其中部分董事通过视频方式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其中部分监事通过视频方式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3、董事会秘书方圆现场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公司部分高管人员及北京大成

(上海) 律师事务所律师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 二、 议案审议情况

###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议案名称：关于聘任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 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214,372,425	86.5276	33,377,813	13.4724	0	0.0000

2、 议案名称：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 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213,080,725	86.0062	34,669,513	13.9938	0	0.0000

3、 议案名称：监事薪酬管理制度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 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213,260,725	86.0789	34,489,513	13.9211	0	0.0000

### (二) 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	是否当选
4.01	韩东丰	214,785,646	86.6944	是
4.02	曹星	213,967,602	86.3642	是

### (三)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1	关于聘任公司 2020年度财务 审计和内部控 制审计机构的 议案	6,798,942	16.9225	33,377,813	83.0775	0	0.0000
2	董事高级管理 人员薪酬管理 制度	5,507,242	13.7075	34,669,513	86.2925	0	0.0000
4.01	韩东丰	7,212,163	17.9510				
4.02	曹星	6,394,119	15.9149				

#### (四)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议案均获得通过。

### 三、 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大成（上海）律师事务所

律师：邱镨、荣雪姣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贵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本次股东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等事项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 四、 备查文件目录

-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 3、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亿阳信通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1月17日